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5-025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子洁能”）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其中包括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原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等发生关联交易。2025 年，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采购商品、租赁厂房、接受劳务以及销售商品等，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1,000 万元。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公司董事长王水福、董事罗世全属于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租赁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租赁厂房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500	50.52	908.33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招投标	1,000	0	2,774.94 [注 1]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购买商品、租赁、接受劳务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2,000	144.67	1,917.14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2,000	0	366.53
	小计	-	-	<b>5,500.00</b>	<b>195.19</b>	<b>5,966.94</b>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原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招投标	3,000	10.05	64.88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1,500	202.87 [注 2]	2,358.47 [注 3]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提供劳务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1,000	66.22	386.91
	小计	-	-	<b>5,500.00</b>	<b>279.14</b>	<b>2,810.26</b>
<b>合计</b>	-	-	-	<b>11,000.00</b>	<b>474.33</b>	<b>8,777.19</b>

注 1：上年发生金额 2,774.94 万元，包含蒲惠信息化项目 2024 年新签订单当年发生金额 1,692.48 万元，以前年度未执行完订单上年发生金额 1,082.62 万元。

注 2：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87 万元，包含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一期建安工程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166.25 万元（已单独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该改扩建项目详见公告 2022-054，不占用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注 3：上年发生金额 2,358.47 万元，包含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一期建安工程上年发生金额 1,906.63 万元，以及西子专精特新产业园建安工程一标段上年发生金额 180.05 万元(上述改扩建项目以产业园工程已单独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详见公告 2022-054、2022-082)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西子重工钢构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693.49	5,800	0.14%	-88.04%	2019 年 9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2019-035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租赁厂房	<b>908.33</b>	<b>1,100</b>	<b>0.18%</b>	<b>-17.42%</b>	2024 年 3 月 30 日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服务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774.94	1,980	0.55%	40.15%	潮资讯网公告 2024-017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23.66	1,000	0.24%	22.37%	
	其中：浙江西子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97.72	1,000	0.12%	22.37%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70.53		0.11%		
	浙江西子势必锐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租赁厂房	24.58		低于0.01%		
	浙江西子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64		低于0.01%		
	杭州斯沃德电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66		低于0.01%		
	杭州西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0.94		低于0.01%		
	浙江西子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9		低于0.01%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66.53		4,000		
	小计		5,966.93	13,880.00	1.17%	-57.0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08.49	42,500	0.30%	-95.51%	2022年7月2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2022-054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0.05	11,000	0.03%	-98.36%	2022年10月1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2022-082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34.80	1,000	0.05%	-66.52%	2024年3月30日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其中：浙江西子势必锐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24	1,000	0.02%	-66.52%	潮资讯网公告 2024-017
	浙江三农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20		0.01%		
	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88		0.01%		
	杭州临安清凉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6.89		0.01%		
	杭州笕桥商会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59		低于0.01%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提供劳务	386.91	1,000	0.06%	-61.31%	2024年6月26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2024-047
	赫普能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81.42	5,000	0.46%	-40.37%	2024年6月26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2024-046
	小计		5,791.67	54,500.00	0.90%	-89.37%	
	合计		11,758.61	68,380.00	-	-82.8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基本情况

(1)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农发区）启潮路 46 号

经营范围：电梯、扶梯、自动人行道、钢构网架、起重机械、集装箱及前述产品的配件、研发、设计、销售、制造、安装、改造、维修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的不得经营）（上述各项涉及资质的均凭有效资质证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表仪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有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总资产 630,300,148.20 元，净资产 197,444,224.54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447,364.66 元，净利润 9,127,726.48 元。（未经审计）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 （2）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克飞

注册资本：5,262.35 万元

经营范围：服务: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网络技术、电控技术、通信设备、安防设备、智能设备、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网络工程;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电子设备,智能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1-1 号(临)5 层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55,724,944.62 元，净资产 99,609,280.77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5,034,069.37 元，净利润 7,715,953.34 元。（未经审计）

#### （3）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电梯、自动扶梯、电子元器件、起重机械、机械设备、

仪器仪表（限下属子公司经营）； 实业投资； 批发、零售：电梯，自动扶梯，电子元器件，起重机械，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本企业及下属分支机构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所需的原辅材料及零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设备； 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信息系统集成工程、设计、施工、维护，信息技术平台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 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 1-1 号西子联合大厦 23 楼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27,485,407,801.47 元，净资产 13,751,747,276.42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345,196,423.38 元，净利润 750,691,584.43 元。（未经审计）

（4）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原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宏波

注册资本：7,000 万元

经营范围：航空科技开发；航空技术服务；飞机零部件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沈北路 76-32 号（A 门，B 门）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515,225,147.98 元，净资产 251,627,653.74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9,540,252.28 元，净利润 65,191,759.62 元。（未经审计）

（5）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旺

注册资本：1923.075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能量回收系统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采购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同协路 1279 号西子智慧产业园 21 号楼 901-904 室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 319,456,433.09 元，净资产 108,390,066.26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59,353,384.43 元，净利润 11,057,643.82 元。（经审计）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东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9.01%股份。

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国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参股的联营企业。

##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产状况良好，经营状况正常，一直从事相关的业务，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租赁厂房及公寓、销售商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均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依据为招投标以及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2025年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依据双方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发生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均是必要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参照市场同类业务或根据招投标结果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